■红尘随笔

穿过一片树林

□ 王卓森

在植物茂盛的南方,人们不会太在意一片树林的存在。

我每天穿过同一片树林,去上班或去做一些根本就记不住的事情。那是一片长势生猛的树林,枝叶繁密,四边覆盖,晚上勾云挂月,把行道上的路灯压得只剩下一小块晕光;白天遮阴一片,把阳光挡在丛丛绿叶之外,以至抬起头仰望也只能看见筛状的天空。鸟儿们一年四季都兴奋地在树上啁啾,复杂婉转的嘤嘤之音好像是天外传来的诵诗声;有时它们五彩的粪便还会砸到人的头发上和肩膀上,让人不知所措,所以一些女人走过这片林子,就知趣地撑起伞。树的花期在立夏前后,黄色的花瓣碎小,掉落时能随风飞过马路的另一边。这些树应该是域外的树种,但显得非常随性,在这里轻易就扎根长高了,就像这座城市的移民,他们在这里一待,很快就成了此地生活剧里的角色,剧情需要他们,彼此已经不分。有一天,我突然发现自己喜欢上了穿过这片树林的感觉。树林挨着一条马路,从侧边的角度看,它正好直冲着大马路来车的方向,从容地把车流的逼迫感瓦解了,把舒缓的节奏传递给人。走过林子时,心底的事情变得轻盈许多,一些纷乱的念头也会模糊掉。

树林里的地方相对宽阔,地上种着草皮,间有小路相通,一些空地铺着地板砖,插着健身器材,白天人三三两两,天黑以后才多,主要是跳舞的,喇叭声从林子里飞出来,洋溢着一种简单的幸福感。早晨,多见遛狗的,他们和狗在树下绕弯;也有穿林子赶路的,随身带根油条什么的,就稍停下脚步吃开。暑天中午的树林比较慵懒一些,幽静一些,凉风在林子里吹一阵就离开,不久又来吹一阵,不断地退去从树林外飘进来的烟尘,扇去水泥地反射过来的热气,像一支夏日的冰棒,慢慢地融化,轻轻地释放清凉。这时,树林里的景框中,出现了一个老头,他经常坐在这片林子里的一条长凳上呆着,有时我从他身边走过,一个上午过去了,我回来路过时,他还坐在这里,像一个睁着眼睛入定的高人。他身板高大,看上去当年应该颇有些气宇轩昂,如果把他拍成旧时代的黑白照,指着说那曾经是一个场子上的人物,没有人是不相信的。我跟他打过招呼,想聊一下天,借此进入他的故事。他缓慢地抬眼看了一下我这个陌生人,没有回应。他到底是怎样的一个人呢,曾经做过什么,有什么值得道说的事件在他的人生里着陆过,从什么地方来到这片林子里?看他松垮的精神、不得体的穿着、旁边的食物袋子,还有偶尔小声的喃喃自语,很让我一时语塞。对他身份的猜想,突然让我怀疑起时间的意义。时间有什么意义呢,难道仅仅是把一个生龙活虎的人逐渐削掉他多余的梦想,一步一步地把他改变成一个朽木一般的老头,然后把他引进一片树林里陪伴萧萧落叶,对语阵阵清风,让他不再提起许多事,或者格式化掉他残存的记忆?也许,不尽然如此,时间有柔美的另一张面孔,就像走出这片树林的小路,可以走向每一天的暮色,可以通到河边水映彩云的草地,也可以直接走到热闹的大街上。我每每从树林中走出来,身上带着林子的影子和树木的气息走进喧嚣的街市,使我清爽许多,其实我总是尽量在林中多走一会的。我喜欢那些青涩的小树,它们的皮层还未坚硬裂开,还没有表现出一种苍迈和深有城府,叶子十分嫩绿,条条叶脉清晰可描,能把阳光透成一层迷幻的浅绿。小树无忧的生长状态,让我怀念年轻的岁月。

这片树林遮住了一个濒临废弃的小区,说是废弃,其实是拆迁未完留下的几栋旧楼,隔着围墙是一个小区,逆光中,吊塔的长臂像一个黑色的十字架,一天无数次地转动,有时会悬停在这几栋旧楼的上空,漠然地俯视着下面的日常景象。旧楼人还住着,晚上灯光还亮,有人在阳台上还养着鸡,大概是过年时从乡下抓来的。小区的一个大门就对着树林,几棵高大的树几乎就种在大门边,风大的时候小区院子里被吹进去不少树叶,要过很久才有人来清扫,人走在满地干枯的树叶上,脚底发出一种奇诡的声响,仿佛一段来自地下的音乐。大门没有保安把守,保安室窗口上插着一块木牌,写着“外面人车不得内进”,两个乡下来的小妹干脆就临时利用了保安室,就地做起了卖槟榔的营生,生意零零落落,但小妹的眼睛里没有一丝惊慌。我不知道一片树林与一群人有什么样的关系,想象着如果把那片树林移走,地面裸露出来,那么还会是现在的风景吗?有一天,我在这个小区的门口,看见了那个坐长凳的老人。他从小区走出来,缓缓地走进树林里,身影消失在林荫间。这情景,活像两个顺时切换的电影镜头。

从树林里透视过去,不远处是一条经过治理的河流,河水从原来的黑色变成了青色,两岸推掉了护堤,改成斜土坡,植上水草和野花,往河里倒下去一些福寿鱼苗,模仿乡间的水系改造了一番。但这毕竟是一条穿城的河流,这些改造来得太快,就像画上去一样,着实有几分艳丽。这条河流诞生的时候,也许没有想到以后要穿过一座城池,要在某一河段与一片出生得很晚的树林相遇,所以它显得有些随性,也有些拙笨,任由市政建设的需要改变自己的体貌。如果以后这片林子里的地不做他用,这些树木还站在老地方,那么对经常走过树下的人来说就足够了。河的对岸,树木稀少,沿河楼高厦广,商铺连排,几家茶店坐满客人,街上人来车往,市井气遮住了河岸上的夏色。至于古人笔下“春岸桃花水,云帆枫树林”那样的图景,在这里就是一种幻象了。身边,有一片树林,真好。

其实,在我的记忆里,就常常穿过一片互相重叠着的树林,这片树林有时是上面说到的林子,有时是村庄里的一片林子,有时是文字中的一片林子。

■温馨往事

青青菜园

□ 胡天曙

那时,弟弟读书的日子,生活瘦成了一棵秋草。

那年,弟弟考上一所师范学校(毕业后有工作),读书的其他费用有数万元。对于经济收入低的农家来说,无疑重负如山。而我那时刚参加社会工作,工资低,也无力挑起这个重担。家人东拼西凑,才把弟弟送入学校大门。弟弟入学后的生活费以及未交纳完的学费,则由我这个当大哥的来完成,长兄如父嘛。这样,我的月生活费仅余100多元……

穷则思变。我在宿舍后门的荒园里,围起篱笆,开垦种菜。先挖几畦肥地,种上白菜、青葱、小芹等菜苗,而后又开了两块瘦地种上茄子苗和番薯叶。菜园四角则栽上几株木瓜。四围又种上一些花卉,天雨一洒,鲜花盛开,春芳满园。想不到,这片小小的菜园,给我穷如秋草的生活带来暖暖的春意,帮我度过那段最艰苦的岁月。

数日之后,小菜园一派浓浓春意。小芹舒展着淡青的小叶子,怯生生地沐浴在晨晖中。若摘一株捻碎,则鲜芳扑鼻,犹醉酽酽,有佳节洋洋欢快之气氛。若割几棵来炒牛肉,鲜甜可口,饱食不厌;那葱儿伸着管状的青叶,菜园里就弥漫着淡淡的辣刺味儿,使人的精神亢奋;青蒜长出长长的嫩叶,拔几棵洗净去皮,刀斩几截,然后下油爆炒,再把搅好的鸭蛋同炒,不久便有一盘青黄美味的菜肴了;白菜茎肥叶青,犹如一个个粉琢玉雕的美少女,亭亭玉立,楚楚动人;青茄叶大如蒲,枝叶间喷放着一朵朵紫色的美丽小花,有的已结出一个个长长的紫果来;那一片番薯地,新叶肥嫩,青青可人。这片生机勃勃的菜园,让我看到希望的曙光,有了战胜困难的决心。

生活是极其清苦的。为了对付穷困,我买来几瓶南乳和几斤咸鱼干。一顿饭,两块南乳就可以就地解决。而咸鱼干吃了数日后,则口涩牙肿,微痛难食。这时,走到菜园里,摘几把青嫩的薯叶,用猪油清炒,爽味可口,牙肿痛就慢慢痊愈了。一日,县城几位友人,到乡下搞扶贫攻坚工作,来我家作客。而夜晚菜场收市,难于买菜。看他们肚饿难耐,呱呱直叫,我就到菜园里摘来蔬菜,咸鱼炒青茄,汤煮薯叶,就这样款待客人了。菜淡酒薄,情面难过,幸亏客人知我状况,自心底才有些坦然。有个友人走时,解下一顶新草帽,放下一双拖鞋和一张草席。物虽菲薄,却雪中送炭,情谊至深,令人感激涕零!

假日,时有友人来访。他们知我生活底细,就携酒割肉,来我处欢聚。我就到菜园摘来一个大木瓜,去皮切成片块,用猪油大半熟,再用薯叶和炒,一道爽口的菜肴可捧上饭桌。又把白菜熬成一大锅汤,撒几许香芹,味汁鲜美。我们在屋里畅快饮酒,放歌大唱,欢乐不已。

后门一开,满眼青葱,缕缕芳香,这就是我的菜园。菜园左角竖着一杆水龙头。闲暇之余,就装水浇菜。看满园秀色,令人心清气爽,洗却一身疲乏。而后返回屋里,静坐观书,津津有味地品赏,欢乐之情自不待言。闲来搬一方桌,置于菜园一角。阳光和煦,菜色鲜嫩,清香四溢,景色秀丽,有助于诗情激发,行文如水。荫凉的日子,则静陋椅,握管挥毫,蘸着纯洁的阳光,和着清香的空气,操练文字。就在这简陋的方桌上,我写下了数篇诗歌散文,整理了两本古体诗集和两本散文集(油印本),收获斐然。而后,有数篇诗歌散文发表在国家刊物上。生活是艰苦的,而我的精神却是富足的,这种奋发有为的精神支撑着我度过了那段艰苦的岁月。

如今,生活已大有改观了,鸡鸭鱼肉,顿顿可餐。而那段远逝的岁月,至今仍使我萦萦于怀,难于忘却。

感谢穷困,感谢那片小小的菜园!让我收割了几多纯真的情谊,收获了几许坚强和希冀,足够我享用一生!

■小荷才露

雨中的身影

□ 伍政嘉

有时候,亲情很简单:也许是早上书包里的那一份热腾腾的早餐,也许是冬夜到家后一杯热热的牛奶,也许是雨夜中等你回家的一个身影。

进入初二之后,我们家搬到了一个离学校很远的地方。早上,妈妈既要给我准备早餐,又要送我到学校,常常都是凌晨5点半就起床。晚上,因为我要到9点40分才放学,父母又需要在这之前赶到学校接我。而我不知道如何体谅父母,经常做一些不可理喻的事情。

那是一个深冬的夜晚,刚下晚修,窗外漆黑的天空中飘着细雨,在昏暗的路灯照射下反射出阵阵寒意,我不禁打了一个寒噤。看时间还早,便想:“这天又冷又下雨的,时间还早,不如先和同学玩玩再回去,爸爸妈妈也不会那么早来吧?再说,这段时间刚刚考试,那么累,好久没和同学痛痛快快的玩一下,晚点出门应该也没事。”想到这,我便和几个同学在教室里拍球追逐去了,早已将父母接我的事情抛之脑后。当我看到教室的挂钟时,时间已经指向10时30分了,但我仍未表现出着急的样子,慢悠悠地收拾书包,和同学一起往校门口走去。

一路上,风很大很紧、雨很细很密,这正是冬雨和夏雨的不同之处,虽前者雨量不如后者,但前者的风雨交加带来的是刺入骨髓的寒意,愈发使人感到承受不住。我裹紧了身上的衣服继续走着,这时的天已经很黑了,风不断地从我的袖口、裤角里钻进来,虽说撑着的伞没让我淋到雨,但对这刺骨的寒冷没起到些许的减轻作用。此时,我忽然想起了那个还在校门外顶着这刀子般风雨守候着的妈妈,她到底吹了多久这样的冷风啊!

我不禁加快了步伐,不一会儿,便到了校门口。此时的校门外已经没有多少家长了,我一眼就望见了我妈妈:她那瘦小的身躯藏在宽大的羽绒服下,一只手撑着伞,另一只手放在口袋里,不停地跺着脚,试图给身体增加些许热量。我冲过去,一把握住妈妈的手,刹那间,她手上的寒意传到了我的心底,好像握住的是一块冰块。妈妈站在这寒冷的冬夜这么久,而自己却在暖和的教室里得瑟,我愧疚得说不出话来。

回到家后,刚加完班回来的爸爸给我们一人倒了一杯热热的牛奶,一口热奶下肚,一股暖意扩散开来,充满全身。父母望着我,正准备说些什么,忽然间我的眼睛里噙满了泪水:“爸爸妈妈,我以后一定早早出来,不再贪玩……”

有时,一些微小的事情便会让我感受到一种胜过世间万物的情感,这种情感便是亲情。它是我们每个人心灵深处的港湾,使我们的身心得到呵护,从而更好地向前进,譬如妈妈在风雨中守候我的身影。

暖暖的晨光

油画 王应良 作

■诗苑撷芳

小区林荫道

□ 曾寤堂

拥径青葱日日看,隙含光影弄斑斓。
又来洗耳三禅定,已笑撑胸一念宽。
露过流莺时自泻,烟凝飞絮各争团。
尘埃早晚吹难起,应惜群芳向座攒。

老 院

□ 孙延红

锄镰挂在木门东,再唤娘亲屋已空。
唯有窗前石榴树,花开仍是昔年红。

浣溪沙·旧雨伞

□ 何其三

紫色蕾丝尘暗侵,雨中持赠感难禁。曾为轻理湿衣襟。

伞下重开情岁月,眼前再现妙光阴。可怜终负少年心。

彩 霞

□ 钟学思

身披霓裳
飘进我的梦中
它的裙带轻轻挥动
为梦想沾染色彩

红色是热情
蓝色是智慧
绿色是清新
空气中弥漫着花香
雨滴透着珍珠之光
紫色是灵魂
走出多远
都不会迷路
彩霞 彩霞
还有那雪白的纯真
那是空中飞翔的白鸽
和平 安宁

五彩缤纷的彩霞
飘过来飘过去
飘在我的梦中……

■连载(80)

东坡之我本儋耳人

□ 李盛华

(接上期)但苏轼殿试卷子中的那段关于皋陶与圣尧的对话,欧阳修感到不大对头。一则皋陶是舜帝时任用的大法官,怎么在苏轼笔下成了尧帝的执法官呢?二则欧阳修回去翻了许多书,怎么找也找不到卷子中提到的皋陶和尧的这段精彩对话。偶尔一次他见苏轼,即提出这个千古不解的问题。苏轼这才老老实实地交代:不好意思,那些是我临场发挥想当然子虚乌有地编造出来的。——但道理没有错。欧阳修一听原来如此,非但没有批评,反而以后逢人就高兴地说:“苏子机灵,让我感到后生可畏!我要避开一条路,好让他尽快出人头地也!”

所以这阵子东坡给黎族百姓乱扯什么“孙子兵法”,捕猎之道,虽是言过其实想当然了一点,但也没说错。

东坡在猎人们半夜准备出发进山之前,还提出了一些要求。他说他反对埋设铁铗子捕猎,尤其是夹住小野猪,吱吱哇哇地惨叫,叫人听了于心不忍。他也不同意埋设炸药炸野兽,太危险,如果是自己人不小心踩上,最少是一条腿不见了,今后不要说上山打猎,恐怕连下田耕种也不行了……最最关键的一件事,以后大凡抓到小的抓到母的,最好是放掉……

几个黎人头领问:“为什么?好不容易辛辛苦苦才抓到的。”

东坡说:“真笨!小的还可以长大,母的还可以生崽嘛。——全都逮光杀绝,以后上山,恐怕连个猪毛你们也找不见……”

众人点头称是。

众人分头出发。一部分向山后迂行而去,去挖陷阱并埋伏了起来;一部分径直走去山前,牵着狗,拎着竹梆子。现在时辰,已过三更,月亮皎洁如洗,原始森林黢黑如锅底,只有猫头鹰发出几声凄厉的叫声,穿透夜幕,刺人神经。“咿哩哩”紧紧拉着苏过的手,担心别叫那猫头鹰噗啦啦飞过来把她的眼珠子给叼了去。十几只猎犬排成一行,“呼嗤、呼嗤”在地面上转来转去嗅来嗅去,认真地寻觅着山猪走过留下的气味,还时不时地站定,竖耳,立毛,警惕着周围的任何一点点动静。东坡的“乌嘴儿”不是猎犬,它一点不懂这行当里面的窍门,它只是跟在那些黎人猎犬的后面,在这个母犬的屁股闻一闻,在那只母犬的裤裆里钻一下。东坡皱眉,不满,趁人不注意,照“乌嘴儿”屁股捣了一拐杖。“乌嘴儿”面红耳赤不好意思地“呜呜”几声,躲在了人们的后边。

这支人马都快到山顶了,尚不见山猪的任何一点蛛丝马迹,但“白头翁”老爹分明看到泥径上有野猪新近走过的蹄印,数一数猜一猜,估计大大小小有四五只。路边的树皮好像刚刚被野猪啃咬过,有几处露了白,一片草地也被野猪用鼻子拱得有半尺深,丢在一旁的有几截木薯,显然是野猪走过不久……那狡猾的野猪钻去哪里藏了起来呢?

正当众人有点灰心丧气的节骨眼上,跟在人们后面的“乌嘴儿”却是第一个发现了情况。它从一个石洞中发现了躲藏在里面的一群野猪,它首先汪汪大叫报了警,然后朝着洞穴就冲了进去。

东坡大喊:“过儿,过儿,快去拉住‘乌嘴儿’,它会被老山猪咬死的……”东坡又大声命令众人,“快啊,大声喊,大声叫,赶快把竹梆铁筒敲起来哟……”

“咣咣咣……咣咣咣……”竹筒被敲得如同撒豆子一般。

“铛铛铛……铛铛铛……”铁筒被击打得如同铁匠铺子一般。

“汪汪汪……汪汪汪……”所有的猎犬都一起张牙舞爪地狂吠着,似乎要把月亮咬下来。

“呜哇哇……呜哇哇……”所有的人都在兴奋不已地狂喊着,喊得满天都在回响。

“哦哦哦——哦哦哦——”东坡也凑热闹,一边用老藤拐杖击打树干敲打石头,一边仰天长吼。

五六只大小不等的野猪,被“乌嘴儿”赶出了洞穴,一个个黑影“噌噌噌”就往山那边逃窜,猎犬们也发疯似地追逐而去……

月亮倏地变得更加明亮,照在大地如同白昼一样。这时东坡拄着拐杖,屹立在山顶的一块岩石上,颅首上仰,须髯飘扬,披星戴月,形同剪影。黎族的猎手们永远忘不了,这尊留在天地之间黎人心中的坡老形象。

“小坡”苏过以后曾为这次狩猎写诗道:

山夷野獠喜射猎,腰下长铗森相摩。
平沙仿佛见道迹,踊跃不待张虞罗。
均呼夜起山谷应,披抉草木穷株窠……

本书儋州作者西塬斋主人写到此时,亦是毫毛倒竖怒发冲冠,俨然有了一副英雄相,故填《水调歌头》一阕记之。

[词·水调歌头]曰:

华鬓映星暗,月照老生躯。嶙峋山岗黑彻,双目炯如突。遥想当年铁骑。叫啸奔袭虎豹。何等伟丈夫。挽弓射雕处,敌虏尽低伏。

竹铁响,藤杖舞,大声呼。山摇地动,英雄永远不孤独。热血湍流鼎沸。豪气回旋激烈。万里是宏图。谁道坡公老,须发尚蓬勃。

(未完待续)